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
2022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本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22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2022年预算收支总表

二、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2022年预算收入总表

三、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2022年预算支出总表

四、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七、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八、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九、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2022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一、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二、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2022年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
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负责农村特困对象的集中供养服务和国家有关社会养老服务政策的贯彻落实，负责为入住对象提供基本的饮食、居住、医疗等服务和统一管理，保障农村特困对象的基本生活。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室、医疗室、康复室等。无下属事业单位。

三、2022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继续做好农村五保对象供养工作。为特困对象提供吃、穿、住、衣、葬服务。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
（十二张表附后）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2022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203.2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120.21万元，增加144.8%。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203.23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203.23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203.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0.21 万元，增加 144.8%。主要原因是2021年机构改革后，原中心敬老院与岭上敬老院合并为综合事务服务中心，2022年预算中新增中心敬老院人员工资保险及部分经费预算，故预算金额增加。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 万元，减少 0% 。主要原因是2022年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3.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4.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无其他资金收入。

（二）支出预算总计 203.23 万元。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03.23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保险经费及其他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20.21 %，增加 144.8 %。主要原因是2021年机构改革后，原中心敬老院与岭上敬老院合并为综合事务服务中心，2022

年预算中新增中心敬老院人员工资保险及部分经费预算，故预算金额增加。

2．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8.75 万元，减少 100 %。主要原因人员工资在项目中核算。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203.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8.96 万元，增加 493.03 %。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机构改革后，原中心敬老院与岭上敬老院合并为综合事务服务中心，2022 年预算中新增中心敬老院人员工资保险及部分经费预算，故预算金额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203.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3.23 万元，占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203.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 %；项目支出 203.23 万元，占 10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03.2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增加 120.21 万元，增加 144.8 %。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机构改革后，原中心敬老院与岭上敬老院合并为综合事务

服务中心，2022年预算中新增中心敬老院人员工资保险及部分经费预算，故预算金额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203.2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0.21万元，增加144.8%。主要原因是2021年机构改革后，原中心敬老院与岭上敬老院合并为综合事务服务中心，2022年预算中新增中心敬老院人员工资保险及部分经费预算，故预算金额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0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万元，减少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为我单位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

3．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万元，减少0%。主要原因为我单位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用。

九、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万元，降低0%。主要原因为我单位本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等。

十二、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单位共 9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03.23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203.23 万元。

十三、其他说明

1.一般债券公开

（1）上年一般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本单位无一般债券资金

（2）上年一般债券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等；

本单位无一般债券项目

2.专项债券公开

（1）上年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本单位无专项债券资金

（2）上年专项债券对应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等；

本单位无专项债券

（3）上年专项债券项目收益及对应形成的资产情况。

本单位无专项债券项目

（二）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

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预算公开表1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
2022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138002]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年	项目	2022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3.2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外交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防支出	
四、单位资金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23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3.23	本年支出合计	203.23

预算公开表2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2022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03.23	203.23			
208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23	203.23			
20810	[20810]社会福利	203.23	203.23			
2081005	[2081005]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03.23	203.23			

预算公开表3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
2022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3.23		203.23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23		203.23
208	[20810]社会福利	203.23		203.23
2081005	[2081005]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03.23		203.23

预算公开表4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3.2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外交支出			
		国防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23	203.23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3.23	本年支出合计	203.23	203.23	

预算公开表5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138002]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3.23		203.23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23		203.23
[20810]社会福利		203.23		203.23
2081005	[2081005]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03.23		203.23

预算公开表6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数	备注

预算公开表7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公开表8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公开表9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政府采购品目	采购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预算总计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政府预算资金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其中：上级或下级财政补助资金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预算公开表10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
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2022年预算数

预算公开表11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岭上敬老院单位运营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8-乡宁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7,21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养老机构正常运行需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费用支撑。为保障机关正常运行，提高社会救助及社会福利服务水平，需设立该项目。			
立项依据	养老机构正常运行需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养老机构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经费支出情况进行资金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养老机构正常运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费数量	≥500个	数量指标		
			印刷数量	≥500份			
			用水量	≥10车			
			用电量	≥16000度			
			经费中差旅费支出人数	≥10人			
			公务用车次数	≥12次/月			
			办公人数	≤20人			
		质量指标	按照财经纪律支付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率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办公费费支付标准	≤36000元	成本指标		
			印刷费标准	≤2900元			
			水费标准	≤280元/车			
			电费标准	≤0.5元/度			
			差旅费标准	≥50元/人/天			
			公务用车标准	≥6元/升			
			月办公成本	≤94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为民服务能力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营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岭上敬老院工资及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8-乡宁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91,562	年度资金总额：	591,56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91,562	市县（区）财政资金	591,56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岭上敬老院人员发放工资、缴纳保险。			
立项依据	为岭上敬老院人员发放工资、缴纳保险。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岭上敬老院人员发放工资、缴纳保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为岭上敬老院人员发放工资、缴纳保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岭上敬老院人员发放工资、缴纳保险。				为岭上敬老院人员发放工资、缴纳保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人员数量	=20人	数量指标	缴纳保险数量	=1种
			缴纳保险数量	=1种		工作人员数量	=20人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工资、缴纳保险	足额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工资、	足额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100%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	≥1760元/人/月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	≥1760元/人/月
			保险缴纳基数	=3235元/人/月		保险缴纳基数	=3235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敬老院正常运行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敬老院正常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敬老院长效运营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敬老院长效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高丽萍	联系电话：	13835370033	填报日期：	20211227153013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中心敬老院工资及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8-乡宁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75,830	年度资金总额：	675,83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75,83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75,83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中心敬老院工作人员发放2022年工资，缴纳2022年保险。			
立项依据	为中心敬老院工作人员发放2022年工资，缴纳2022年保险。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中心敬老院工作人员发放2022年工资，缴纳2022年保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及时拨付工资、缴纳保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拨付工资、缴纳保险。				及时拨付工资、缴纳保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人员数量	=14人	数量指标	缴纳保险数量	=5种
			缴纳保险数量	=5种		工作人员数量	=14人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工资、缴纳保险	足额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工资、	足额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月工资标准	≤3447元/人/月	成本指标	月工资标准	≤3447元/人/月
			缴纳保险基数	≤3447元/人/月		缴纳保险基数	≤3447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中心敬老院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中心敬老院	正常运行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敬老院长效发展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敬老院长效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高丽萍	联系电话：	13835370033	填报日期：	20211227152210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岭上敬老院购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8-乡宁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9,439	年度资金总额：	109,43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9,439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9,439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2年需为岭上敬老院配备如下物品：门帘、床上用品、工作服、厨房及办公电器、医用床、应急药品等。			
立项依据	2022年需为岭上敬老院配备如下物品：门帘、床上用品、工作服、厨房及办公电器、医用床、应急药品等。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2年需为岭上敬老院配备如下物品：门帘、床上用品、工作服、厨房及办公电器、医用床、应急药品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项目推进情况支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项目推进情况支付资金。				按项目推进情况支付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门帘数量	=117个	数量指标	医用床数量	=5套
			床上用品数量	=50套		床上用品数量	=50套
			工作服数量	=20套		工作服数量	=20套
			办公电器数量	=9个		办公电器数量	=9个
			医用床数量	=5套		应急药物数量	≥100个
			应急药物数量	若干		门帘工资数量	=117个
		质量指标	购置物品符合标准率	=100%	质量指标	购置物品符合标准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100%
		成本指标	门帘单价	≤118元/个	成本指标	门帘单价	≤118元/个
			床上用品单价	≤665元/套		电器单价	≤8000元/个
			工作服单价	≤430元/人		医用床单价	≤4150元/套
			电器单价	≤8000元/个		工作服单价	≤430元/人
			医用床单价	≤4150元/套		床上用品单价	≤665元/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敬老院正常运营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敬老院正常运营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高丽萍	联系电话：	13835370033	填报日期：	20211227163517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中心敬老院水电及电梯消防维保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8-乡宁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1,3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县政办纪【2019】22号精神，县民政局需承担中心敬老院水费、电费等费用。			
立项依据	根据县政办纪【2019】22号精神，县民政局需承担中心敬老院水费、电费等费用。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县政办纪【2019】22号精神，县民政局需承担中心敬老院水费、电费等费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项目推进情况及时拨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中心敬老院正常用水用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用电量	≥60万度	数量指标		
			用水量	≥8300吨			
			电梯数量	=1部			
			维护消防设备	=1套			
		质量指标	用水用电符合国家标准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资金率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电量单价	≤0.5元/度	成本指标		
			水量单价	≤5.3元/吨			
			电梯维保价格	≤6000元/年			
			消防维保	≤950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养老集中供养问题	解决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入住老人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岭上敬老院煤气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8-乡宁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院内停电状态下应急煤气支出。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五保供养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更好地为特困人员提供服务，保障特困人员在院内身心健康，需设立该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五保供养条例》相关条款，落实供养政策。			
项目实施计划	按院内实际应急消耗煤气量，支付所产生的煤气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院内事务工作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煤气消耗量	≥7000公斤/年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煤气质量达到行业标准	达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煤气费用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煤气消耗标准	=9元/公斤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集中供养对象基本生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岭上敬老院丧葬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8-乡宁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解决院内集中供养过世老人的身后事宜.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五保供养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更好地为特困人员身后事宜，需设立该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五保供养条例》相关条款，落实供养政策。			
项目实施计划	按老人实际过世状况，结算老人身后丧葬事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解决老人身后事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实际死亡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拨付丧葬费用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丧葬费发放标准	≤5000元/人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供养人员身后事宜	得到解决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岭上敬老院维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8-乡宁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院内厨具、电器、设备及水电暖线路管道等维修支出。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五保供养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更好地为特困人员提供服务，保障特困人员在院内身心健康，需设立该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五保供养条例》相关条款，落实供养政策			
项目实施计划	按院内具体维修需求，经院内管理人员和供养人员共同商议，确定提供维修对象，付出相应报酬。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保证院内设备正常运行。 目标2：保证院内水电暖运行及安全。 目标3：其他院内维修工作如期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院内维修次数	≥6次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维修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维护响应时间	≤4小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厨具维护	≤5000元/年	成本指标		
			空调电视等电器维护	≤5000元/年			
			院内外维修	≤5000元/年			
			水电路维护	≤5000元/年			
			其他维修费	≤500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集中供养对象基本生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入住老人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岭上敬老院劳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8-乡宁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乡宁县社会综合事务和救助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支付岭上敬老院劳务支出。			
立项依据	用于支付岭上敬老院劳务支出。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用于支付岭上敬老院劳务支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拨付劳务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岭上敬老院支付劳务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理早厕次数	≥12次	数量指标		
			理发次数	≥12次			
			院内整体清洁	≥4次			
		质量指标	清洁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清洁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清理早厕	≤7200元/年	成本指标		
			理发	≤7200元/年			
			清洁劳务	≤6000元/年			
			附属院清洁除草及平整地	≤10000元/年			
			室内外粉刷	≤10000元/年			
			其他劳务支出	≤960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集中供养对象基本生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入住老人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